证券代码: 871144 证券简称: 中工美

主办券商:太平洋证券

中工美(北京)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无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(不含网络投票)相结合方式召开。 无

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5月14日9:30。

无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144	中工美	2020年5月11
			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郎艳飞、王蕊律师。

(七)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,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,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0)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1)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为了更好的加强企业财务管理,运营管理及成本控制等,公司对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决算,用以指导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为了更好的加强企业财务管理,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,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预算。

(四)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情况,拟定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派预案为:以公司权益 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 派发现金红利 2.82 元(含税),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,060,125 元。实际 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 入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权益分派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公司董事会应在股 东大会通过利润分派议案决议的两个月之内完成上述利润分派事项。

(五)审议《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,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(六)审议《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要求,按照本公司制定的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。提请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,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,同时原《公司章程》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

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拟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7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,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,同时原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1)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,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,同时原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2)。

(十)审议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至 5 月期间颁布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-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(财会[2017]7 号)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-金融资产转移》(财会[2017]8 号)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-套期会计》(财会[2017]9 号)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-金融工具列报》(财会[2017]14 号)、(统称"新金融工具准则"),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6 号),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(2019 版)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16 号),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及合并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。公司依照上述规定,对相关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9)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勤勉尽责,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,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,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关联交易管理,明确管理职责分工,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,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公司拟修订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》,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,同时原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》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24)。

(十三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规范公司担保行为,控制公司经营风险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对外担保制度》,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,同时原《对外担保制度》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制度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5)。

(十四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,公司拟修订《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》,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,同时原《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》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6)。

(十五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遵守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要求,根据中国证监会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,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,同时原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7)。

(十六) 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连忠将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(十七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,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,同时原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3)。

(十八) 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,并出具了致同审字(2020)第110ZA4051号《中工美(北京)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-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 议案序号为(七)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: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;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;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;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0年5月14日
- (三)登记地点: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

联系人: 赵颖

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32 号高斓大厦 705

联系电话: 010-64660836

传真: 010-84541197

邮箱: zhaoying@cac-security.com

(二)会议费用: 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中工美(北京)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 议决议》
- (二)《中工美(北京)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 议决议》

中工美(北京)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